**第四水厂污泥脱水系统（管道改造）工程招标公告**

**一、招标人：**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抢维修中心）

**二、投标人要求：**

1、 投标人必须是抢维修中心施工协作单位名录库单位，且安全施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。

2、投标人提供施工人员名单，施工人员不得少于6人。且安排人员24小时值班保障现场供水安全。

3、施工人员保险必须满足公司要求并在保险期内。

4、投标人在手管调工程不能超过5个。

**三、资格审查方式：**

1、采用资格预审方式；

2、提供书面资料：项目人员名单（含项目负责人、安全员、电工等主要施工人员）、工程质量维修承诺书**（承诺书注明：1、在开工日期后3天内未进场施工的，停标2个月处罚，且视为自动放弃此项工程。2、现场施工矛盾不能自行协调导致工程不能开工的，为自动放弃此项工程）。**

**四、报价方式：**

投标人根据工程技术处提供的工程预算控制价（详见预算），按照内部结算标准（2022年版），根据自身实力填写一个合理的竞标费率。

1. **项目概况：**

1、第四水厂污泥脱水系统（管道改造）工程(详见工程预算附件）。

2、按要求严格做好安全防护措施，施工过程中的障碍，自行与第四水厂、工程技术处沟通处理。协作单位中标后需立即进场施工。

3、第四水厂污泥脱水系统（管道改造）工程预算控制价：81109.00元。

4、工程施工具体情况需现场勘查，联系人：周鹏18952577978.

**六、评标办法：**

1、评标方法采用合理低价让利：投标人对工程控制价进行让利报价，招标小组采用合理低价法确定中标人，工程报价让利最大者中标。

2、如果遇到相同价格的情况，由招标比价小组进行评审决定。

**备注：招标人按照评委会的书面评标报告中的中标候选人排序，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。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、现场施工矛盾不能自行协调导致工程不能开工、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；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同样的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。**

**七、承包方式及范围：**

1、承包方式：人工、机械、辅材、措施费等。

2、中标人须严格按照«抢维修协作单位管理制度»、«工程签证管理办法»等配备技术员，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及竣工资料报送等工作。

**八、计划工期：50日历天。**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4年11月22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年1月20日

**九、资格预审时间：2024年11月12日9:00－14:00**

**十、投标时间：2024年11月12日14:30－2024年11月15日14:30。**

开标时间：**2024年11月15日 15：00**

地点：三楼会议室

联系人：王彪

电话：18151067557。

**十一、投标文件的编制：**

1、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，不能涂改。投标文件应加盖单位公章，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签字。

2、投标文件应密装，并且应写明招标人名称和工程名称及投标人的名称。

3、本项目按招标公告要求，提供投标函即可。

2024年11月12日